学校签收律师函

 报送

校 长

 签 批

发展规划处分管校领导

律师函中所涉事宜分管校领导

 签 批 签 批

发展规划处

涉事相关职能部门（直属单位）、院（部）

提交涉事

 书面材料

 提交涉事材料 提出法律意见

汇 报

法律顾问

汇报并提交书面材料

涉事相关职能部门（直属单位）、院（部）的分管校领导

发展规划处分管校领导

 提出处理意见 提出处理意见

校长决策并形成最终处理意见

发规处及法律顾问形成回函初稿

校长审签

法律顾问回函并邮寄送达

法律顾问将回函及邮寄凭证报发规处备案